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5-103

#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无新增、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与出席情况

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2月29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12月28日下午15:00至2015年12月29日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2月28日下午15:00-2015年12月2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长沙市解放东路300号华天大酒店湘江厅

3.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股权登记日:2015年12月23日

5、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共计6人、代表股份数633,993,6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2218 %。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2人、代表股份数630,908,92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1.9190%。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数3,084,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027%。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4人、代表股份数3,084,7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027%。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纪明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湖南湘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律师见证意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审议表决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有效票数累积共1,267,987,240票。

1.1 选举向军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表决有效投票633,912,920票。

1.2 选举侯跃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获得表决有效投票633,912,920票。

议案二、《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适用累积投票制,有效票数累积共1,267,987,240票。

2.1 选举彭兴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获得表决有效投票633,912,920票。

2.2 选举邓泉清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获得表决有效投票633,912,920票。

议案三、《关于公司2015年度向部分银行续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33,912,92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73%;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7%。

其中中小股东(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为:同意3,004,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839%;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161%。

议案四、《关于延长向北京浩搏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期限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华天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03,004,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34%;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6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为:同意3,004,0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3839%;反对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16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表决结果

上述议案的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根据相关法律、深交所相关规则及《公司章程》,上述议案审议通过。

五、出席网络投票的前十大股东表决情况

| 名称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 周玉旺 | | | | | | |
|---|---|---|---|---|---|---|---|---|---|---|
| 出席股数(股) | 2,500,000 | 504,000 | 72,000 | 8,700 | | | | | | |
| 1.01 | 2,500,000股 | 504,000股 | | | | | | | | |
| 1.02 | 2,500,000股 | 504,000股 | | | | | | | | |
| 2.01 | 2,500,000股 | 504,000股 | | | | | | | | |
| 2.02 | 2,500,000股 | 504,000股 | | | | | | | | |
| 3.00 | 同意 | 同意 | 未投 | 弃权 | | | | | | |
| 4.00 | 同意 | 同意 | 反对 | 反对 | | | | | | |

六、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湘楚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刘刚　张惠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经出董事会成员签字确认的《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湘楚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5-104

#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召开的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向军先生、侯跃先生被选举为公司董事,其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向军先生、侯跃先生个人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董事简历:

1、向军简历:向军,男,1968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湖南省金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长沙金海林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摩达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中科恒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摩达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恒源天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披露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通过湖南华信恒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约119,181,716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系:是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2、侯跃简历:侯跃,男,1973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长沙沃华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长沙通程实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湖南财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江山永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

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披露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否

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系:是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15-105

#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召开的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彭兴华先生、邓泉清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其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彭兴华先生、邓泉清先生个人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监事简历:

1、彭兴华简历:彭兴华,男,湖南娄底人,1965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86年3至1990年12月,在湖南省涟源钢铁厂工作;1991年1月至2001年12月,在湖南省冶金企业集团公司工作;2001年12月至今,在湖南省派驻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历任湖南海利、湘电集团、水口山有色公司、长丰集团、华升集团、湖南路桥、华菱集团、轻盐集团、湖南建工集团、湖南新物产集团、湘电股份、华升股份、湖南盐业股份等单位监事。现任湖南省政府派驻华天集团、轻盐集团、海利集团监事会专职监事,湖南省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办公室二办事处副处长。

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披露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无

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系:无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2、邓泉清简历:邓泉清,男,1973年生,大专学历。曾任湖南四季花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现任湖南泉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职务。

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否

披露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通过湖南华信恒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约11,196,00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无

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系:是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是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15-56

#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8日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4日以书面、短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情况详见公告:2015-57《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对金顶索道下属杜鹃楼改造工程追加投资910万元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及经营需要,公司拟对金顶索道下属杜鹃楼改造工程追加投资910万元,其中包括旧楼屋面及23个房间改造,增建金顶雪芽坊,供电系统改造。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3、关于成立洪雅雅林茶轩分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成立洪雅雅林茶轩分公司,拟经营范围:餐饮、会议、茶水服务等。

该分公司最终名称及经营范围以工商核定为准。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4、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6年1月15 日下午14:30在峨眉山大酒店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网络投票及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该通知具体详见公告:2015-58号《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15-57

#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峨眉环球智慧旅游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旅游")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申请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1.68亿元,公司拟以所持有的红珠山宾馆所在的土地使用权对智慧旅游提供相应担保。

本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表决通过。

本次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公司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峨眉环球智慧旅游文化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4日

注册地点:峨眉山市名山南路41号

注册资本:2000万元

主营业务:旅游咨询、文化艺术交流、旅游工艺品交流、演艺、文艺创作与表演、艺术表演场馆、旅游观光服务、旅游产品制造与销售、版权服务、剧场服务、餐饮、物业管理。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100%出资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期限:以担保协议为准

2、担保金额:不低于2亿元

3、担保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为智慧旅游提供担保的资产为公司持有的编号为"峨眉国用(2001)字第6706号"的土地使用权,该宗土地使用权目前无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该宗土地使用权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编号为川华衡评报[2015]166号的《评估报告》,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的市场价值为人民币21,483.12万元。

担保协议的具体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最终担保协议为准。

该事项需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智慧旅游获得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的相关政策优惠,对公司抢占智慧旅游发展先机,推动"大峨眉"国际旅游区智慧旅游产业的快速发展有着重要的推进作用,符合公司及智慧旅游的发展的需要。

智慧旅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风险,本次担保对公司经营不造成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项担保发表了如下意见:本次担保行为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推动"大峨眉"国际旅游区智慧旅游产业的快速发展。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本次对智慧旅游提供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

六、其他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15-58

#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2016年1月15日下午14:30在峨眉山市峨眉山大酒店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第五届第五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4、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6年1月15日下午15:00。(公司将于2016年1月9日再次发出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4日15:00至2016年1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表决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1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峨眉山市峨眉山大酒店。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

2、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在2015年12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和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1月14日(上午8:30—12:00,下午14:00—18: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峨眉山市名山南路41号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文件或证件的原件,以备查实。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 投票证券代码 | 投票证券简称 | 买卖方向 | 买入价格 |
|---|---|---|---|
| 360888 | 峨眉投票 | 买入 | 对应申报价格 |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0888;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 议案序号 | 表决事项 | 对应申报价格(元) |
|---|---|---|
| 1 |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 |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4日15:00至2016年1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华仙、刘海波

联系电话:0833-5544568

传　　真:0833-5526666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通知所列议案按照以下授权行为行使表决权。

| 序号 | 表决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 | |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128

#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大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层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完成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大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层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27)。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该公告中"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层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实施情况"表格中李九翔、张建刚、江国志和邱枫四位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和"增持后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两列中数据填写错误,现更正如下:

原公告内容:

| 姓名 | 职务 | 增持股份数量(股) | 增持金额(人民币万元) | 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 增持后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完成增持计划 |
|---|---|---|---|---|---|---|
| 李九翔 |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 8000 | 34.9345 | 7000 | 0.0032 | 已完成 |
| 张建刚 |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 8000 | 35.6000 | 6000 | 0.0027 | 已完成 |
| 江国志 |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 2200 | 10.1176 | 1700 | 0.0008 | 已完成 |
| 邱　枫 |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 2200 | 8.8106 | 1200 | 0.0005 | 已完成 |

现更正为:

| 姓名 | 职务 | 增持股份数量(股) | 增持金额(人民币万元) | 增持后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 增持后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是否完成增持计划 |
|---|---|---|---|---|---|---|
| 李九翔 |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 8000 | 34.9345 | 8000 | 0.0036 | 已完成 |
| 张建刚 |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 8000 | 35.6000 | 8000 | 0.0036 | 已完成 |
| 江国志 |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 2200 | 10.1176 | 2200 | 0.0010 | 已完成 |
| 邱　枫 | 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 2200 | 8.8106 | 2200 | 0.0010 | 已完成 |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已披露的《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大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管理层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27)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75　股票简称:东诚药业　公告编号:2015-129

#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客户")在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详见2015年2月6日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近日公司共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900万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的一笔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近期公司和厦门国际签订了《人民币"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人民币900万元在厦门国际办理理财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计划名称:利利共赢152059期

2、理财产品期限:46天

3、预期年化利率:3.67%

4、理财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玖佰万元整

6、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7、公司与厦门国际无关联关系

二、主要风险揭示

(一)市场风险:理财产品在存续期内,可能会设计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导致理财产品实际理财收益的波动。如遇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的上升而提高。

(二)政策风险:本产品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合同的继续有效、以及收益的实现等。

(三)银行提前终止风险: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客户将无法获得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

(四)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将在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后一次性支付,且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支取,无法满足客户的流动性需求。

(五)再投资风险:本产品提前终止后,客户再次投资时可能面临收益率降低的风险。

(六)不可抗力风险:当发生不可抗力时,客户可能会遭受损失。如因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或国家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相关投资风险,或因银行不可预测、不可控制且不能克服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银行无法履行或无法适当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有关内容,由此造成客户的任何损失,银行不承担任何经济或法律责任。

(七)本产品提前终止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将由客户承担。

三、风险应对措施:

(一)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二)委托理财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公司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三)独立董事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审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委托理财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四)公司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五)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及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2014年10月24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光大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1月24日到期。

(二)2014年12月17日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1月16日到期。

(三)2014年12月26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1月25日到期。

(四)2015年1月16日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3月17日到期。

(五)2015年1月20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3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3月23日到期。

(六)2015年1月28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0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3月2日到期。

(七)2015年1月29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3月30日到期。

(八)2015年2月2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光大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4月7日到期。

(九)2015年3月4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1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4月13日到期。

(十)2015年3月27日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5月27日到期。

(十一)2015年3月30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3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6月29日到期。

(十二)2015年4月3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1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7月3日到期。

(十三)2015年4月7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光大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7月7日到期。

(十四)2015年4月14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1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5月18日到期。

(十五)2015年5月22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1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7月13日到期。

(十六)2015年6月5日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7月8日到期。

(十七)2015年7月10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光大银行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10月10日到期。

(十八)2015年7月13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0,4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10月14日到期。

(十九)2015年7月14日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8月20日到期。

(二十)2015年7月22日公司使用人民币1,1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8月25日到期。

(二十一)2015年8月26日公司使用人民币4,1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11月25日到期。

(二十二)2015年10月28日公司子公司使用人民币1,600万元在中信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已于2015年12月4日到期。

(二十三)2015年10月28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光大银行办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将于2016年1月28日到期。

(二十四) 2015年11月2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厦门国际开展结构性存款业务, 该产品将于2016年5月2日到期。

(二十五)2015年11月4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0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将于2016年2月2日到期。

(二十六)2015年11月26日公司使用人民币4,100万元在交通银行办理理财业务, 该产品将于2016年2月25日到期。

六、备查文件

与银行签订的合同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0日

#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 中国农业银行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答谢投资者长期以来的支持与信任,经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 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开展的开放式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活动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

二、适用基金

1、信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550002)

2、信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50003)

3、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550004)

4、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550006)

5、信诚优胜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50008)

6、信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50009)

7、信诚深度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08)

8、信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代码:165509)

9、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10)

10、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5511)

11、信诚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12)

12、信诚全球商品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13)

13、信诚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5515)

14、信诚周期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16)

15、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5517)

三、优惠活动内容

在优惠活动期间, 投资者通过中国农业银行任一渠道新签约办理参与本次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的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在定投(或智能定投)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5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上述优惠活动期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中国农业银行参加的原网上银行、掌上银行单笔申购基金的申购费率8折优惠活动保持不变。

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参见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上述开放式基金定投业务的手续费。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中国农业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2、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请: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abchina.com

客服电话:95599

本优惠办法的解释权属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详情请至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营业网点咨询。

2、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xc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66-0066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5-087号

#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5年第十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5年12月25日以送达、传真和邮件等形式发给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15年12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5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5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亚泰东北亚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亚泰东北亚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亚能源")成立于2012年11月30日,经营范围为煤炭批发经营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吉林亚泰集团煤炭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60%股权,黑龙江国盛贸易有限公司持有其40%股权。

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755号审计报告,截止2015年11月30日,东北亚能源总资产1,794,236,249.82元,总负债1,847,159,610.87元 (截止本公告日对本公司的应付款为333,469,755.19元, 预计2016年1月末前偿还完毕),净资产-52,923,361.05元,2015年1-11月,东北亚能源实现营业收入1,388,155,115.64元,净利润-71,837,139.14元。

根据公司产业结构调整的需要,现同意吉林亚泰集团煤炭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东北亚能源60%股权以人民币零元的价格转让给鸡西市元顺煤炭洗选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吉林亚泰集团煤炭投资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东北亚能源的股权。

此事项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办理。

表决结果:同意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及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双阳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4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亚泰集团哈尔滨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太平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分别在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康路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10,000万元、2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7,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在长春发展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敞口7,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继续为长春亚泰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东盛支行